

潮州市湘桥区人大常委会文件

潮湘人常[2018]39号

潮州市湘桥区人大常委会对区政府 《关于潮州市湘桥区2018年1-9月财政预算执 行情况暨预算调整的报告》的审议意见

(2018年10月30日潮州市湘桥区第六届
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

潮州市湘桥区第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区财政局局长陈宣泽受区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关于潮州市湘桥区2018年1-9月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暨预算调整的报告》。会议认为，今年1-9月，区政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严格执行区六届人大四次会议通过的预算计划，依法加强财税征管，做到应收尽收；增强财政监管力度，稳控财政支出，保障重点投入；推进财政改革，提

高财政风险防控能力，为全区对标“四个走在全国前列”，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提供有力的财政支持。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总体正常。

同时，区政府以湘桥区粮食储备库建设、湘桥区虹桥职业中学改扩建、湘桥区官塘镇耕地提质改造等 3 个项目向省申请了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资金一亿元，资金已到位。但因该项资金年初没有列入收入和支出预算，依法需编制预算调整，故同意区财政局局长陈宣泽受区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潮州市湘桥区 2018 年 1-9 月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暨预算调整的报告》；同意区政府提出的预算收支调整的意见。

会议指出，当前我区财政预算执行主要存在两方面困难和问题：一是实现财政收支平衡难度大。因经济下行压力较大，增收乏力，加上受“营改增”、减免小微企业税收和降低行政事业性收费等政策性减收因素的影响，完成全年收入目标困难重重；而因财力有限，年初未列入预算支出的项目，以及政策性新增加支出的项目，使支出压力加大，收支不平衡的矛盾加剧。二是非税收入同比下降。受今年一次性收入减少的影响，非税收入同比大幅度下降，进而直接影响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增幅。

为完成全年预算任务，实现财政收支平衡，会议要求：

一、强化政治担当，落实有效措施。区政府及其财政部门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主动强化政治担当，把完成年度预算任务作为当前财政工作的主攻方向，进一步加强财政形势的分析研判，重新理清思路，落实有效措施，提高执行力，确保完成调整后的预算任务，实现预算收支平衡。

二、坚持开源节流，保障重点支出。要紧紧围绕“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的总体目标，加强税收和非税收入征管，保障财政稳步增长，积极争取上级政策和财力支持，缓解财政压力。要加大财政资金统筹力度，保障重点投入，全力实现保工资、保民生、保运转的目标。要增强预算的严肃性，严格控制预算调整追加，压缩“三公经费”、一般性公务支出，集中资金，强化对打赢三大攻坚战、保障民生兜底需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等重点领域的财力支撑。

三、持续加强监管，提高财政风险防控能力。要深化财政改革，推进预决算公开，加强财政监管，主动接受人大预算支出联网监督。要加快重点项目预算执行进度，强化预算支出绩效管理，确保财政资金特别是各类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益。要加强对政府债务限额监管，全面完善风险预警机制，牢牢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风险的底线。

抄送：余楚雄书记、庄湃澍区长、邱焕华副书记、区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区党政办、区财政局、各街道人工委、各镇人大主席团。

潮州市湘桥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印

2018年10月30日

(共印45份)